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询公告全文



重要提示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橙子”、“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证监会公告〔2019〕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7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140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1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142号)以及《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IPO网上申购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网上申购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查阅公告全文。

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基本情况	
定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且询价后定价,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发行总股数(万股)	2,566.6700
高比例红筹比例(%)	100.00%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26.77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剔除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后加权平均最近一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	63.18倍
所属行业名称及行业门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6) 互联网行业-T3-3日静态行业申调
招股发行价格确定的参考依据和询价阶段总包(万股)	128.3335
战略配售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7,706.8365
网上申购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1,706.8365
网下申购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0.70
网下申购网下发行数量的计算募集总金额(万元)	68,709.76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2年10月13日09:3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2年10月17日16:00

注:1.以上EPI5计算口径为: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公司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公司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2.市盈率计算可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本次发行注册制改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在2022年10月12日(T-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北京日报》上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项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9月28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1971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金橙子”,扩位简称为“金橙子科技”,股票代码为“688291”,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291”。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T-3)9:30-15:00,截至2022年10月10日(T-3)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上申购平台共收到34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369.9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11.66元/股-49.62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7,638,570.0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2.投资者核查情况

根据2022年9月28日刊登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条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有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提供申报材料或提供材料但未通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资格审核;2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4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申购对象。上述2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7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的申报数量为69,690万股。具体参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备注为“无效报价”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34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282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11.66元/股-49.62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7,568,88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剔除原因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对应的累计申购数量总额,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先后顺序,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申购时间以上交所网上申购平台记录为准)按上交所网上申购平台自动生成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数量申报价最高部的申购,剔除的拟申购数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剔除的最高申购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拟申购价格高于33.49元/股(不含33.49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3.49元/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数量为900万股(不含9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3.49元/股,申购数量为900万股,且申购日均为2022年10月10日14:42:35.841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36个配售对象。以上共计剔除94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76,33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7,568,880万股的1.0085%。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39家,配售对象为9,188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申购总量为7,492,55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4,389.73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类别	报价区间(元/股)	报价数量(万股/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合计	27.010	26,747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7.000	26,138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7.000	26,77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7.000	26,771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6.900	26,07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7.750	27,622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32.000	24,60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9.700	29,70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4.000	24,864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7.600	26,022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最高报价价格后,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结合公司二级市场市值情况、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绪、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6.77元/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未超出四数孰低值26.7747元/股。相关情况详见2022年10月12日(T-1日)刊登的《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1.39.8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30.0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53.1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52.0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和养老金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个数中的孰低值。

按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发行人市值为27.48亿元,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121020024号),发行人2020年、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3,905.76万元、5,168.38万元,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发行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20,281.49万元,超过人民币1亿元。满足在招股意向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的第一项标准: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26.77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投资者。
本次初步询价中,11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3,954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26.77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3,341,180万股,详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分。“低价未入围”部分不属于有效报价,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234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为5,234个,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151,37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2,432.20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备注为“有效报价”部分。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有效报价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行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提供相关资料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行业市盈率及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6)”,截至2022年10月10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2.56倍,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10月10日(T-3日)收盘价(元/股)	2021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万元)	2021年度归母净利润(万元)	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倍)	2021年静态市盈率(非扣非)(倍)
688188	柏楚电子	187.24	37,072	37,263	40.66	56.26
605088	精锻能源	33.66	10,416	10,467	38.08	43.57
	市盈率平均值				42.57	47.96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10月10日(T-3日)。

注:1.以上EPI5计算口径为: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公司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公司2021年扣非归母净利润;2.市盈率计算可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2.市盈率计算可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3.网下网下申购,投资者报价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证券账户号码以及银行收款账户必须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4.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有效拟申购数量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摇号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2年10月17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应缴纳总金额(不含认购资金及对标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等信息,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的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初步询价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四)认购资金的缴付

2022年10月17日(T+2日)16:00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发行专户足额缴付认购资金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认购经纪佣金应于2022年10月17日(T+2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1.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均为0.5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布的招股说明书及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与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2.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款项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结算网站(http://www.chinaclear.com)“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栏目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OP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其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OP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链接仅适用于OPII结算银行托管的OPII划付相关链接。
(3)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收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认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备注在汇款凭证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88291”,否则可能导致汇款信息错误导致划款失败、认购无效。例如,若配售对象东账户为B123456789,则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88291”,证券账号和新股发行期间中间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划款,合并缴款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款项划出请及时对账并登录上交所网上申购平台查询资金到账情况。
3.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划款,合并缴款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款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于2022年10月19日(T+4日)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对于在2022年10月17日(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配售对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的结果向下调整确定新股认购数量:

新股认购数量 = 发行价 × (1 + 佣金费率)

向下取整计算的新股认购数量少于中签获配数量,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则由中发行。

5.若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金额大于获得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金额,2022年10月19日(T+4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对配售对象退还违约认购款,应退还认购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认购金额。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五)网下发行限售期安排

网下投资者2022年10月17日(T+2日)缴款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对网下获配投资者进行配售,通过摇号抽签确定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售,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安排详见“三、战略配售”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交易日期	重要日期	发行事项
T-6	2022年9月28日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说明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网下投资者缴款截止日
T-5	2022年9月29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及验资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网下路演
T-4	2022年9月30日	周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注册及网下投资者缴款验资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
T-3	2022年10月10日	周一 初步询价日(网下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时间为09:30-15: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注册及网下投资者缴款验资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
T-2	2022年10月11日	周二 缴付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有效申购数量 剔除无效报价投资者及无效申购数量 剔除高价剔除对象及无效报价对象 网下网上路演公告
T-1	2022年10月12日	周三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T	2022年10月13日	周四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下网上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截止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网下投资者数量 网下网上申购公告
T+1	2022年10月14日	周五 刊登《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T+2	2022年10月17日	周一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投资者缴款截止日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 网下新股缴款公告
T+3	2022年10月18日	周二 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网上投资者申购情况确定最终战略配售和包销数量
T+4	2022年10月19日	周三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1.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2.如网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平台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承销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三、战略配售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仅有保荐机构安信证券相关子公司参与跟投,无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参与本次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主体为安信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投资”)。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安信投资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

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10月12日(T-1日)公告的《安信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配售事项之专项核查意见》及《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法律意见书》。

(二)获利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6.77元/股,本次发行规模为6.87亿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安信投资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00%,但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安信投资已足额缴纳认购资金4,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128.3335万股,获配金额34,354,877.96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10月19日(T+4日)之前,依据安信投资缴款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配售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金额(不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限
安信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8.3335	34,354,877.96	24个月

注:安信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获配股份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三)战略配售回报安排

依据2022年9月28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28.33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不向网下回拨。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申购的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706.836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9%;网上发行数量为731,5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2,438.3365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9,591.7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26.77元/股和2,566.67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8,709.76万元,扣除预计的发行费用8,088.44万元(不含增值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60,621.31万元(如有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将于2022年10月13日(T)15:00同时截止。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T)网上申购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发行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下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数量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下发行数量。

1.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
2.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股票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
3.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4.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况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2年10月14日(T+1日)在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持有的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售,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安排详见“三、战略配售”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交易日期	重要日期	发行事项
T-6	2022年9月28日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说明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网下投资者缴款截止日
T-5	2022年9月29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及验资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网下路演
T-4	2022年9月30日	周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注册及网下投资者缴款验资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
T-3	2022年10月10日	周一 初步询价日(网下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时间为09:30-15: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注册及网下投资者缴款验资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
T-2	2022年10月11日	周二 缴付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有效申购数量 剔除无效报价投资者及无效申购数量 剔除高价剔除对象及无效报价对象 网下网上路演公告
T-1	2022年10月12日	周三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T	2022年10月13日	周四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下网上申购日(9:30-11:3